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4日以传真、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8年4月10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加 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4月11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追加 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8年4月26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详见2018年4月11日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
(公告编号: 2018061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